

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2年4月18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，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上午9点30分以视频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，实到董事8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坚群先生召集和主持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同日公告的《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。

表决情况：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9日